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JETE POWER HOLDINGS LIMITED

鑄能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33)

自願性公告 合作框架協議

鑄能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新威資本有限公司(「新威」)與國實資產投資管理有限公司(一家主要從事投資及諮詢業務的公司及獨立第三方「國實資產」)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九日簽署了一份合作框架協議(「該協議」)。雙方本著互惠共贏及優勢互補的合作原則，在分佈式能源領域確定建立合作關係。

該協議為期三年。在該協議下，國實資產將協助新威尋找合適及優質的分佈式能源項目。各方均同意在適當的時候就任何既定的項目訂立進一步或具體的協議。

董事會謹此強調，該協議僅為意向協議，旨在列明訂約方之合作計劃，以促進進一步及更具體之磋商。而具體合作事項之詳細條款及條件須待進一步磋商，並於訂約方將就合作事項訂立之具體協議內協定及確認。

本公告屬自願性質。本集團及國實資產在開展具體合作業務前可能簽署進一步的具體合作協議。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本公司將在適當時候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的規定刊發進一步的公告。

承董事會命
鑄能控股有限公司
聯席主席兼執行董事
黃文冠

香港，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九日

* 僅供識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蔡照明先生及黃文冠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則為梁淑蘭女士、鄧耀榮先生及黃嘉盛先生。

本公告乃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所有重大方面均屬真實及完整，並無誤導或欺詐成份，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當中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告有所誤導。

本公告將自其刊登日期起計最少一連七天刊載於創業板網站www.hkgem.com的「最新公司公告」一頁，及本公司網站www.jetepower.com。